

公司代码：600423

公司简称：柳化股份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赵敏	因公出差在外	陆胜云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柳化股份	600423	ST柳化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龙立萍	吴宁
电话	0772-2519434	0772-2519434
办公地址	广西柳州市跃进路106号之八 汇金国际26 层	广西柳州市跃进路106号之八 汇金国际26 层
电子信箱	463445836@qq.com	lhgf@vip.163.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19,708,496.80	513,141,913.12	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8,452,723.76	436,830,628.08	0.3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6,266,043.18	66,157,909.10	-1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32,306.66	10,622,208.43	-78.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29,669.91	10,589,286.96	-78.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34,868.95	9,628,771.61	75.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1	2.48	减少1.9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	0.013	-76.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	0.013	-76.92

说明：1. 本报告期，受下游企业开工不足、新增产能投产等不利因素影响，双氧水行业产能过剩明显，供需矛盾突出，竞争加剧，市场低迷，产品价格跌至近几年同期低点并长期维持低位运行，产品盈利空间被大幅压缩，导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下降幅度较大。

2.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75.88%，主要是因为报告期承兑汇票到期解付收到的现金大幅度增加。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0,64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柳州元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22	201,452,434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	国有法人	6.17	49,256,529	0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国有法人	3.10	24,737,843	0	未知	
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6	22,826,167	0	质押 冻结	17,260,000 22,826,16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国有法人	2.70	21,541,277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	国有法人	2.61	20,838,531	0	未知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其他	2.40	19,147,231	0	无	
郑俊生	境内自然人	1.13	9,053,038	0	未知	
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8	8,622,283	0	未知	
周宇光	境内自然人	0.99	7,867,501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柳州元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柳州市国资委的全资子公司，与柳州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行与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是一致行动人均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7 月 27 日